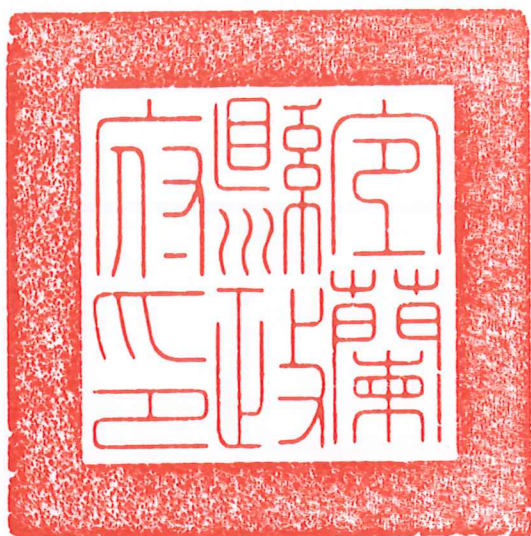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10047030A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「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」清查原始會員（5,437人）造報會員新名冊公告，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依據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捐助章程、董監事及會員代表選舉規程、111年3月11日蘭林興德會勝字第11103001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告係依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申請，由本府辦理公告。

二、申請人資料：

（一）法人名稱：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。

（二）法人在地：宜蘭縣宜蘭市南興街22號。

（三）董事長：林勝章。

三、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因設立已百餘年，原始會員名冊總簿略有毀損，經清查會員造報會員名冊，且原始會員逾半數以上失聯，行蹤不明或不參會務，為利法人正常運作，爰就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造報會員新名冊事項公告，徵求異議。

四、公告地點：上列文件分別公告於本縣鄉、鎮（市）公所公告欄、法人所在地公告欄或門首明顯之適當地點。

五、公告期間：自收到文7日內於上開地點公告30日。

六、說明事項：

（一）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造報新名冊，如仍有未列入會員



- 名冊內，得於公告期間逕向該法人請求補列入新名冊內。
- (二)利害關係人認為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造報新名冊不符資格，或有應列入而未列入新名冊內之情形者，得於公告期間，逕向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提出異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三)本公告在本府（民政處）網站及12鄉鎮（市）公告欄公告30日，並於宗教禮俗科及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陳列會員新名冊，供權利關係人閱覽，公告期滿無人請求補列或提出異議，本府將依財團法人蘭陽林姓興德會造報新名冊備查；嗣後新名冊內會員資格倘有爭議，概由當事人循司法途徑解決，並依管轄法院之確定判決辦理。

縣長林晏妙

